

山东新能泰山发电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议召开情况

1、公司于2023年5月8日以传真及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了关于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的通知。

2、会议于2023年5月18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

3、应出席会议董事10人，实际出席会议董事10人。

4、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吴永钢先生主持，公司监事会成员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5、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议审议情况

(一) 审议批准了《关于选举董事长的议案》；

选举吴永钢先生为公司董事长，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至第十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同意10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二) 审议批准了《关于选举董事会专业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董事会专业委员会委员选举情况如下：

1、战略与投资委员会由五名董事组成，吴永钢先生为主主任委

员，管健先生、孙黎明先生、刘朝安先生、温素彬先生为委员。

表决结果：同意 10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2、提名委员会由三名董事组成，刘朝安先生为主任委员，石林丛女士为副主任委员，程德俊先生为委员。

表决结果：同意 10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3、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由三名董事组成，程德俊先生为主任委员，杨汉彦先生为副主任委员，张骁先生为委员。

表决结果：同意 10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4、审计委员会由三名董事组成，温素彬先生为主任委员，李晓先生为副主任委员，张骁先生为委员。

表决结果：同意 10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上述董事会专业委员会委員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至第十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三）审议批准了《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1、聘任孙黎明先生为公司常务副总经理，代行总经理职责。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至第十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同意 10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2、经常务副总经理孙黎明先生提名，聘任杨汉彦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至第十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同意 10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3、经常务副总经理孙黎明先生提名，聘任任宝玺先生为公司副

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至第十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同意 10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4、经常务副总经理孙黎明先生提名，聘任郭瑞恒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至第十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同意 10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5、经常务副总经理孙黎明先生提名，聘任钱德福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至第十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同意 10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6、经常务副总经理孙黎明先生提名，聘任展航先生为公司总会计师，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至第十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同意 10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7、经董事长吴永钢先生提名，聘任刘昭营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至第十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刘昭营先生的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

表决结果：同意 10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上述聘任和提名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同意。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相关独立意见详见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上的《山东新能泰山发电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对第十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有关事项的独立

意见》。

(四) 审议批准了《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经董事长吴永钢先生提名，聘任梁万锦先生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至第十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同意 10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山东新能泰山发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5 月 18 日

附件：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简历

孙黎明，男，1978年8月出生，中共党员，大学本科学历，经济师。曾任山东鲁能泰山电缆股份有限公司办公室文秘、企业规划部主管，山东新能泰山发电股份有限公司综合部副经理、行政部经理，鲁能泰山电力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委员（期间挂职华能能源交通产业控股有限公司办公室副主任），华能能源交通产业控股有限公司办公室副主任。现任本公司董事、党委副书记、常务副总经理。

孙黎明先生在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单位没有任职，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其他惩戒，不存在被市场禁入或被公开认定不适合任职期限尚未届满以及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等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杨汉彦，男，1970年2月出生，中共党员，大学本科学历，工程师。曾任北京军区某连战士、副班长，石家庄陆军学院一大队六中队学员，北京军区52997部队警勤排排长，北京军区52804部队勤务队排长、修理所车修分队副队长兼技术员，北京军区66427部队勤务连连长、保管队副队长、保管队队长、业务处助理工程师、业务处工程师，华能能源交通产业控股有限公司监察审计部主管、监察部副经理（主持工作）、纪检监察部经理、纪律检查部主任。现任本公司董事、党委书记、副总经理。

杨汉彦先生在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单位没有任职，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其他惩戒，不存在

被市场禁入或被公开认定不适合任职期限尚未届满以及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等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任宝玺，男，1965年1月出生，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会计师。曾任山东电力集团公司财务部机关财务科副科长，山东电力集团公司机关工作部机关财务科科长，山西鲁晋王曲发电有限公司总会计师，北京鲁能煤业、煤化工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山东鲁能集团有限公司经营考核与审计部副总经理，山东鲁能投资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山东鲁能集团公司财务部撤并清欠工作小组组长，山东新能泰山发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总会计师、党委委员，华能泰山电力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委员。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委员。

任宝玺先生在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单位没有任职，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其他惩戒，不存在被市场禁入或被公开认定不适合任职期限尚未届满以及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等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郭瑞恒，男，1970年10月出生，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学历，高级会计师。曾任内蒙古第二电力建设工程公司第三分公司经营管理部副部长，内蒙古风力公司财务部主管，金桥热电厂财务部主管，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股权管理部股权处副处长、处长，高头窑煤矿筹备处总会计师，南京港龙潭天辰码头有限公司总会计师（期间挂职华能能源交通产业控股有限公司证券与股权管理部副主任，主持工

作)。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委员。

郭瑞恒先生在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单位没有任职，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其他惩戒，不存在被市场禁入或被公开认定不适合任职期限尚未届满以及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等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钱德福，男，1967年8月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注册规划师。曾任南京江宁经济技术开发区国土规划环保建设局副局长，南京江宁区规划局副局长，连云港市规划局党组书记、副局长，连云港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常务副主任、党工委副书记，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规划管理局局长、规划建设局局长、国土规建环保局常务副局长、国土规建局局长兼环境保护局局长，华夏幸福规划中心高级顾问，林同棪国际(中国)工程咨询公司新型城镇化建设中心主任、技术总监。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委员。

钱德福先生在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单位没有任职，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其他惩戒，不存在被市场禁入或被公开认定不适合任职期限尚未届满以及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等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展航，男，1975年1月出生，中共党员，大学本科学历，会计师。

曾任南京金属物流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副经理、财务部经理，南京华能南方实业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副总会计师，山东新能泰山发电股份有限公司副总会计师，现任本公司总会计师、党委委员。

展航先生在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单位没有任职，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其他惩戒，不存在被市场禁入或被公开认定不适合任职期限尚未届满以及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等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刘昭营，男，1974年1月出生，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学历，经济师。曾任山东电缆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外贸处内勤、北京办事处项目经理，鲁能泰山电缆电器有限责任公司资本运营部副主任，山东新能泰山发电股份有限公司企业规划部副经理、经理、证券部经理。现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副总经济师。

刘昭营先生在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单位没有任职，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其他惩戒，不存在被市场禁入或被公开认定不适合任职期限尚未届满以及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等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联系方式：

联系电话：025-87730801

传 真：025-87730829

电子邮箱：liuzhaoying@xntsgs.com

办公地址：江苏省南京市玄武区沧园路 1 号华能紫金睿谷 5 号楼

梁万锦，男，1969 年 4 月出生，中共党员，工商管理硕士，工程师。曾任山东电缆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主管，山东鲁能泰山电缆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副经理，山东新能泰山发电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副经理、投资者关系部副经理（主持工作）、董事会与投资者关系部副主任（主持工作）。现任本公司董事会与投资者关系部主任、证券事务代表。

梁万锦先生在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单位没有任职，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其他惩戒，不存在被市场禁入或被公开认定不适合任职期限尚未届满以及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等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联系方式：

联系电话：025-87730887

传 真：025-87730829

电子邮箱：liangwanjin@xntsgs.com

办公地址：江苏省南京市玄武区沧园路 1 号华能紫金睿谷 5 号楼